

证券代码：838459

证券简称：东方同信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河北东方同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设立尚勤文化艺术中心项目，注册地为河北省任丘市扁鹊大道(106国道)与北环路交叉口,硕园公园的西南角,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000,000.00 元。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6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河北东方同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投资新建尚勤文化艺术中心项目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未来项目的经营将涉及艺术场馆的经营、酒店及会所经营等内容，若项目能够通过任丘市发展改革局的审批，在未来的经营中政府将会给与一定支持，同时，公司将在相应的业务领域通过外部招聘和内部培养的方式，充实员工队伍。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为企业自筹资金。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标的名称：尚勤文化艺术中心

注册地：河北省任丘市扁鹊大道(106 国道)与北环路交叉口, 硕园公园的西南角

经营范围：集美术馆、非物质文化遗产馆、精品酒店和会所餐饮四位一体的综合性活动场所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河北东方同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70,000,000.00	100.00%

由于本项目尚需报河北省任丘市发展改革局审批，股东可能为公司或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最终股东方以审核部门批准文件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满足本市举办高水平文化交流艺术节庆需求，是休闲娱乐、展览、青少年培训及电影放映等多功能的文化综合体。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项目尚需向河北省任丘市发展改革局报送立项并审批，项目的审批结果及最终的审批事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若本项目最终通过审批，具体的建设内容将以有权部门的正式批复文件内容为准。

本项目的建设和经营与公司传统业务有所区别，未来可能会面临一定经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各项内控制度，组建优秀的经营管理团队，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努力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及收益最大化。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对外投资可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丰富公司的业务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四、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东方同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河北东方同信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3日